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清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4,650,10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0.2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引进战略合作伙伴和做市商，同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现拟向厦门赛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赛富投资”)、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泰控股”)、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巨杉(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巨杉鑫1号基金”之管理人，以下简称“巨杉鑫1号基金”)、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7,766,000股，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9.80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53,766,800元。本次股票发行每股价格超出股票票面价格的部分将全部列入资本公积；公司现有参会股东同意放弃其优先认购权。其中：

(1)赛富投资以现金方式认购5,116,000股，每股人民币19.80元，投资额总计人民币101,296,800元。赛富投资为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合格投资者，承诺本次认购的股票50%即2,558,000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具体日期以公司公告为准)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其余50%即2,558,000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具体日期以公司公告为准)起18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 刚泰控股以现金方式认购 800,000 股，每股人民币 19.80 元，投资额总计人民币 15,840,000 元。刚泰控股为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合格投资者，承诺本次认购的股票的 50%即 400,000 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具体日期以公司公告为准）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其余 50%即 400,000 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具体日期以公司公告为准）起 18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3) 东方证券以现金方式认购 800,000 股，每股人民币 19.80 元，投资额总计人民币 15,840,000 元。东方证券具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备案的做市商资格，承诺为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担任公司股票做市商，其本次认购的公司股票均为做市库存股，无限售安排。

(4) 巨杉鑫 1 号基金以现金方式认购 300,000 股，每股人民币 19.80 元，投资额总计人民币 5,940,000 元。巨杉鑫 1 号基金为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合格投资者，承诺本次认购的股票的 50%即 150,000 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具体日期以公司公告为准）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其余 50%即 150,000 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具体日期以公司公告为准）起 18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5) 兴业证券以现金方式认购 250,000 股，每股人民币 19.80 元，投资额总计人民币 4,950,000 元。兴业证券具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备案的做市商资格，承诺为公司提供做市报价

服务，担任公司股票做市商，其本次认购的公司股票均为做市库存股，无限售安排。

(6) 华融证券以现金方式认购 200,000 股，每股人民币 19.80 元，投资额总计人民币 3,960,000 元。华融证券具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备案的做市商资格，且已为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已担任公司股票做市商，其本次认购的公司股票均为做市库存股，无限售安排。

(7) 海通证券以现金方式认购 150,000 股，每股人民币 19.80 元，投资额总计人民币 2,970,000 元。海通证券具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备案的做市商资格，且已为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已担任公司股票做市商，其本次认购的公司股票均为做市库存股，无限售安排。

(8) 中金以现金方式认购 150,000 股，每股人民币 19.80 元，投资额总计人民币 2,970,000 元。中金具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备案的做市商资格，承诺为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担任公司股票做市商，其本次认购的公司股票均为做市库存股，无限售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0,10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刚泰控股、华融证券及海通证券为公司现有股东，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 7,766,000 股，股份总数由原股数 43,200,000 股增加至 50,966,000 股，将以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依据，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0,10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刚泰控股、华融证券及海通证券为公司现有股东，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免去现任董事黄武伟的董事职务，同时推荐金凤春为公司新任董事。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0,10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及董事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董事变更相关事宜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股份发行的具体方案及董事变更的议案、签署相关文件、办理工商登记等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0,10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刚泰控股、华融证券及海通证券为公司现有股东，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会议决议》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4日